



世界各国保险制度

盛亚峰 赵 勃 唐 勇 编著

THE WORLD
MARKET
SERIES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世界各国 保险制度

盛亚峰 赵勤 唐勇 编著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世界市场全书》序言

现在奉献给广大读者的百卷本《世界市场全书》，是在我国遵循着邓小平同志理论和路线，创立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历史时期，为了借鉴和利用当今世界主要国家和地区的市场经济、市场体系的正反两面经验所作出的科学性的介绍、分析和评价。

在现代市场经济体制中，市场及其机制（主要如供求机制、价格机制、竞争机制）是资源配置的基本手段，对国民经济的发展发挥着极其重要的支配性作用。但是，各国的历史都表明，市场经济及其机制本身也有“失灵”、“缺陷”和“危机”，因而国家干预、宏观调控、社会保障，普遍为各市场经济国家所采用。所以现代市场经济，可以说是与这三个方面相结合的市场经济。在这里，国家干预的作用，不是削弱市场经济及其机制，而是弥补其“缺陷”，并给予政策导向，让市场以及市场机制更充分地发挥其作为社会资源有效地配置的基本作用。经过长达数百年的发展，特别是二次大战以来，随着科技、信息、交通的迅速进步和经济、金融日益全球化，市场经济

和市场体系日臻完善。一方面，消费市场、资本市场、劳动市场、技术市场、货币市场、信息咨询市场等高度发达；另一方面区域市场、国内统一市场和世界市场多层次交错联系。市场机制运作和交易过程也更趋向有序化了。

审视现代市场经济体制发展的新情况、新特点，根据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发展的现实，《世界市场全书》的编者们颇具匠心，把全书前五卷的主题分类定为：世界商品市场、世界金融市场、世界劳动市场、世界技术市场与信息咨询市场和世界文化市场。这五卷展示了世界各国和我国台湾、香港地区异彩纷呈的市场体系。全书的后五卷，则以世界市场形式、世界市场营销、世界市场管理、世界市场制度、世界市场组织为主题，详述了现代市场经济中市场操作规范、市场管理体制、市场运营机制和运行过程。所有这些，可以说是构成了一幅世界市场的“清明上河图”。

当今世界各具特色的市场经济模式的形成与发展，都不是一蹴而就的。无论古典市场经济体制向现代市场经济体制的过渡，还是现代市场经济体制自身的不断改革，无不经历过艰难曲折，无不遭受过挫折失败。正是经过不断实践不断探索，一些较为发达的市场经济体制才得以逐步崛起。《世界市场全书》设立的每一主题中，都展示了世界各国和我国台湾、香港地区在建立和发展各自的市场、市场体系过程中的成败得失。所有这些，对于

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发展将会有所借鉴。

不同国家的市场经济体制是不可能完全类同的，单纯的模仿是不可能建立起有效的市场经济体制的。即使在社会制度相同的国家，由于各国国情不同，最终形成的市场经济模式也是有极大的差异的。从我国国情出发，走社会主义现代化道路，注重借鉴、比较，立足创新、实践、总结，这应该是我们发展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正确态度和方法。这正是百卷本《世界市场全书》的宗旨吧。

《世界市场全书》各卷的主题和内容注意务实性、知识性、针对性、普及性和可读性；并且还介绍了一些以前我们了解不多、甚至有所误解的问题。对于开阔我们的思路，拓展我们的视野，如果能有所帮助，将是对编者们的最大鼓励。

《世界市场全书》是在一批老专家和出版家的指导下由一批中青年学者和出版者分工主笔完成的。这是继我国伟大的文化工程《中国大百科全书》完成后，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在编辑出版大型系列丛书方面的一次有益的尝试，我衷心祝愿并确信这一尝试会获得成功。

汪道涵

1995年5月16日

内 容 提 要

保险制度历史悠久，源远流长，不仅为社会提供了保险保障，而且还作为储蓄者和投资者之间的金融代理人发挥着不可低估的作用。本书通过大量翔实的资料，列示了英国、美国、日本、德国、新加坡和前苏联及东欧国家保险制度的形成、发展与现状，保险组织及保险业的监督与管理，展现了各国保险制度的基本概况，综述了世界保险制度的特点和发展趋势。



百卷本《世界市场全书》编辑工作委员会

专家团：蒲山 吴大琨 王传纶
李琼 黄范章 王林生
陈宝森 杜厚文 李长久

总策划：胡晓林
主编：顾海良 姚开建 胡晓林

分卷主编：

世界商品市场卷	朱立南
世界金融市场卷	张雷声
世界劳动市场卷	顾海良
世界技术与信息咨询市场卷	孔祥智
世界文化市场卷	骆公
世界市场形式卷	顾海良
世界市场营销卷	郭国庆
世界市场管理卷	徐茂魁
世界市场制度卷	艾春岐
世界市场组织卷	迟建华
	于同申
	朱立南



百卷本《世界市场全书》编辑出版人员

总 编 辑：梅 益 社 长：单基夫

副 总 编辑：龚 莉

审 读：丁日昕 邓 茂 冯雪明 卢鼎霍 李小文
李 任 杨公谨 杨 哲 陈丽君 郑伯麒
赵舒凯 贺亚麟 高林生 殷宗玲 黄锡桥
睦联五 戴中器

主 编辑：吴尚之 王 劍

主持编 辑：舒罗沙

译名统一：原 明 李凌云

装帧设计：林 晓

责任校对：李 静

百卷本《世界市场全书》分卷书目

- 001、¹美国商品市场。
002、¹西欧商品市场。
003、¹日本商品市场。
004、¹发展中国家商品市场。
005、¹世界金属与矿产品市场。
006、¹世界能源市场。
007、¹世界化工产品市场。
008、¹世界机电产品市场。
009、¹世界纺织品与服装市场。
010、¹世界农林水产品市场。
011、¹世界证券市场运作。
012、¹世界外汇市场运作。
013、¹世界金融期货市场运作。
014、¹美国金融市场。
015、¹西欧金融市场。
016、¹北欧金融市场。
017、¹日本金融市场。
018、¹新兴工业国金融市场。
019、¹发展中国家金融市场。
020、¹港台地区金融市场。
021、¹美国劳动市场。
022、¹西欧劳动市场。
023、¹北欧劳动市场。
024、¹日本劳动市场。
025、¹亚太新兴工业国和地区的劳动市场。
026、¹发展中国家劳动市场。
027、¹世界主要国家劳动就业政策概观。
028、¹世界主要国家社会保障制度概观。
029、¹世界各国经济发展中劳动市场的变化。
030、¹世界主要国家公务员制度。
031、¹世界技术市场与技术贸易。
032、¹世界信息咨询市场。
033、¹美国技术市场与信息咨询市场。
034、¹西欧技术市场与信息咨询市场。
035、¹日本技术市场与信息咨询市场。
036、¹世界各国专利制度。
037、¹世界各国知识产权的保护与转让。
038、¹世界各国技术信息咨询业。
039、¹世界市场的技术情报战。
040、¹世界市场信息传递的现代化。
041、¹世界文化市场概览。
042、¹世界旅游市场。
043、¹世界文物市场。
044、¹世界艺术品市场。
045、¹世界艺术表演市场。
046、¹世界集邮市场。
047、¹世界书刊出版市场。
048、¹世界影视市场。
049、¹世界体育俱乐部制。
050、¹世界文化市场经纪人制。
- 051、¹世界市场形式的发展与未来。
052、¹世界各国百货商店。
053、¹世界各国超级市场。
054、¹世界各国购物中心。
055、¹世界各国连锁店。
056、¹世界各国特色商店。
057、¹世界各国博览会。
058、¹世界各国交易所市场。
059、¹世界各国期货市场。
060、¹世界各国拍卖市场。
061、¹世界市场营销概述。
062、¹世界市场行情分析。
063、¹国际营销环境分析。
064、¹国际营销产品策略。
065、¹国际营销渠道策略。
066、¹国际营销定价策略。
067、¹国际营销促销策略。
068、¹国际营销竞争策略。
069、¹国际营销谈判与纠纷处理。
070、¹国际营销实例分析。
071、¹世界各国市场管理概览。
072、¹世界各国法人资格管理。
073、¹世界各国市场合同管理。
074、¹世界各国商标广告管理。
075、¹世界各国商品市场管理。
076、¹世界各国证券市场管理。
077、¹世界各国期货市场管理。
078、¹世界各国房地产市场管理。
079、¹世界各国特殊商品市场管理。
080、¹世界各国特殊交易方式管理。
081、¹世界各国银行制度。
082、¹世界各国税收制度。
083、¹世界各国关税制度。
084、¹世界各国外汇制度。
085、¹世界各国保险制度。
086、¹关税及贸易总协定。
087、¹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088、¹世界银行。
089、¹国际经贸惯例。
090、¹国际商业贸易公约。
091、¹世界市场的现状与未来。
092、¹欧洲市场组织。
093、¹北美及大洋洲市场组织。
094、¹拉丁美洲市场组织。
095、¹亚洲市场组织。
096、¹非洲市场组织。
097、¹洛美协定。
098、¹石油输出国组织。
099、¹国际商品协定。
100、¹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目 录

世界各国保险制度

一、概述	1
1. 各国保险制度概况	1
2. 保险服务贸易壁垒	7
3. 保险服务贸易自由化	13
4. 世界保险业的新发展	21
二、英国保险制度	32
1. 英国保险业发展概况	32
2. 英国保险业现状	35
3. 英国保险组织	41
4. 英国保险业的监督与管理	49
三、美国保险制度	59
1. 美国保险业发展概况	59
2. 美国保险业现状	63
3. 美国保险组织	66
4. 美国保险业的管理与监督	73
四、日本保险制度	81
1. 日本保险业发展概况	81
2. 日本保险业的现状	85

3. 日本保险组织	93
4. 日本保险业的监督与管理	94
五、德国保险制度	110
1. 德国保险业发展概况	110
2. 德国保险业现状	119
3. 德国保险业的监督与管理	129
六、新加坡保险制度	132
1. 新加坡保险业发展概况	132
2. 新加坡保险业现状	133
3. 新加坡保险业的监督与管理	137
七、前苏联及东欧保险制度	143
1. 前苏联及东欧保险业发展概况	143
2. 前苏联及东欧保险业现状	146
3. 保险业务种类	151
4. 外国保险公司的活动	153
5. 前苏联及东欧保险业的监督与管理	155

一、概 述

I. 各国保险制度概况

现代保险的发展历史悠久，最早可以追溯至 14 世纪发端于意大利的海上保险。产业革命后，保险业仅在英国、法国等西方少数国家得到了迅速发展。19 世纪初，全世界只有 30 多家保险公司，而其中英国占了近一半。除了英国以外，只有 11 个国家开办了保险公司。到 19 世纪中叶，保险公司扩大到 360 家，这时的保险险种仍然主要是海上保险，只有极少数公司开办了其他保险业务，如火灾保险及人身保险。到 19 世纪末，已有 26 个国家约 1272 家保险公司，除了传统的海上保险之外，经营范围还包括财产保险及人身保险。随着保险传播于世界各地，保险业也摆脱了过去的从属地位，成为一个独立的特殊行业，逐渐形成了自身独特的运行机制。

进入 20 世纪后，保险业发展进入黄金时代。各国的经济发展都不能没有保险，同时经济的发展也为保险业

的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保险业在组织形式、业务种类、政府监管等诸方面更是作为一种独立的行业出现在世界绝大多数国家。

(1) 保险的经营组织形式

经过长期发展，各国市场上出现了多种独立经营保险业务的组织，主要包括以下几种形式：保险股份公司、相互保险公司、相互保险社、个人保险、自保公司等。

保险股份公司是保险组织的主要形式，它是为盈利而组织起来的，其股东承担每个被保险人转移的风险。一般是根据精算的结果收取相应的保险费，保险费负担的确定，比较符合现代保险的特征和投保人的需要。保险股份公司财力雄厚，有益于业务扩展，风险分散比较广泛，经营更加安全，对被保险人的保障性较强。在美国，保险股份公司大约占财产及责任保险业务的 2/3，并且经营人身保险的机构大约 90% 为股份保险公司。在日本，23 家经营财产保险的公司中有 21 家采取保险股份公司的形式。

相互保险公司是保单持有人所有的相互性保险组织，这类公司是为了给其成员提供保险服务而组成的，其参与人并非股东，仅仅是合同当事人（称社员）。这种公司的所有社员必须为保险加入者，社员与保险契约者为同一人，当保险关系终止时，社员资格也告消失。相互保险公司的基本特点是沒有资本作股份，因此不进行利

润分配,如有剩余,既可分配给社员,也可扩充公司的保险基金。如遇不敷支出,相互公司订有减额赔偿制,即采取削减一部分保险金的办法加以解决。相互保险公司虽然在经营目的方面与股份保险公司不同,但在经营活动的其他方面二者并无多大差别。相互保险公司一般适用于保险合同期长、投保人变动不频繁的业务,主要为人寿保险。如日本经营人身保险的 23 家公司中,按股份公司形式组成的只有 7 家,其余 16 家都采用相互公司的形式。

相互保险社是由一群对某一种风险有保障要求的人组织为一个集体,集体中的某一成员遭受风险损失,由其余成员共同分担。它是最早在英国出现的一种保险机构,虽然是保险组织的原始形态,但目前在日本和欧美各国仍然相当普遍。相互保险社的组织与经营比较简单,其社员就是保险加人者,其管理机构是由社员选举产生的管理委员会。赔偿和管理方面所需的款项和开支,由社员共同分担。社员必须先交付暂定分担和管理费,年度结算后,多退少补。由于相互保险社经营的对象是社员,并不对外公开营业,所以其组织规模较小,其业务只占整个保险业的很少一部分。

个人保险是指以个人形式经营的保险服务。最初的保险业务都是由个人承担,而且大体上都限于特定的保险部门。海上保险自古即由个人经营。个人保险在英国较为盛行,劳合社会员是最典型的个人保险。美国虽然

也有个人保险,但仅在得克萨斯、纽约及新墨西哥 3 州存在,其地位也不像英国个人保险那样重要。美国的个人保险商仅负有限责任,当损失超过有限责任时被保险人在法律上无权要求个人保险商以他的其他财产抵偿保险金。目前,纽约州已不再接受个人保险登记。除英国劳合社会员仍然保持相当承保实力外,其他个人保险逐渐减少,以致呈现出被淘汰的趋势。

自保公司是指若干非保险业的大规模企业,为节省费用及增加承保业务的伸缩性,而捐资设立的附属保险机构。据估计,美国目前最大的 500 家公司中大约有 200 家公司有自己的自保公司。美国的自保公司承保大约占 20% 的商业财产及责任保险业务,并且有 3/4 的专业自保公司在百慕大登记注册。自保公司近来在世界上发展很快,实力雄厚的跨国公司、大企业,为了减少保险费支出、利用保险基金,往往都考虑成立专业自保公司。同时,专业自保公司已进入再保险市场,参与再保险业务活动。自保公司已演变成为传统保险市场的重要辅助市场。

(2) 保险业务种类

按业务性质,各国开办的保险业务可分为寿险和非寿险两类,具体开办的险种涉及社会生活的各个层面。

寿险主要包括定期寿险、两全保险、年金保险、团体寿险及简易寿险等。寿险业务连年发展,在世界保费收

入中所占比例日益增加。1992年世界保险费总收入为14659.39亿美元,其中寿险保费收入为7684.36亿美元,占保费总额的52.4%。

日本是世界上最大的寿险市场,1991年寿险保费收入2364.42亿美元,占世界寿险市场的30.77%。

北美是世界上第二大寿险市场,1992年寿险保费收入2326.70亿美元,占世界寿险市场的30.28%。

欧洲经济共同体则是世界上第三大寿险市场,1992年寿险保费收入1965.20亿美元,占世界寿险市场的25.57%。

非寿险是指寿险以外的各种保险,它包括财产险、责任险、汽车险、农作物保险、信用险、保证保险以及疾病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等。1992年世界非寿险保费收入为6975.03亿美元。

在非寿险市场上,北美大陆占有绝对优势。1992年北美非寿险保费收入3242.22亿美元,占世界非寿险市场保费总额的46.48%。

欧洲经济共同体是世界上第二大非寿险市场,1992年非寿险保费收入达2016.90亿美元,占世界非寿险市场保费总额的28.92%。

(3) 保险中介

随着保险业的发展,保险中介日趋完善。各国保险市场上都活跃着大量的保险中介人,保险中介已成为保

险关系中不可缺少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其中包括保险经纪公司或保险经纪人、保险代理公司或代理人、保险公证行、保险律师行、保险精算师行、保险会计师行等。他们都不是直接的保险当事人，既不是承保人，也不是投保人，而是介于承保人和投保人之间的媒介人（经纪人、代理人）、公证人（公证行、律师行）或鉴证人（会计师、验船师等）。在美国，从事保险工作的 200 万人中，有 58 万人为保险代理人和经纪人。在新加坡，1 万元以上的赔偿均需通过公证行（检验公司）处理。保险中介犹如保险关系的润滑剂，极大地推动了世界保险业的发展。

（4）政府对保险的监督制度

保险监督制度最早于 1851 年出现在美国的新罕布什尔州，其后 1859 年在奥地利，1870 年在英国也分别建立了保险监督制度。为保证保险业的健康发展，保护保单持有者的利益，各国都对保险业建立了一套宏观监督调节机制。随着保险业地位的日益提高，政府对保险业务的管理制度也日趋完善，绝大多数国家都通过了保险业法，对保险机构的设立、审批，开业的最低资本数额，财产的估值标准，帐务的处理，投资的范围，利润的结算，承保结果的决定，提留责任准备金以及偿付能力等等，都作了明确的规定。各国政府设有专门管理保险业务的机构和官员，具体执行对保险业的管理。英国和美国代表了国际保险市场上两种不同风格的监督管理